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检察业务工作费	项目性质	经常性专项业务费	项目类别	特定目标类
主管部门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 (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)	实施单位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(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)	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	
项目资金 (元)	项目资金总额	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1,520,638.00	
	其中: 财政资金		其中: 当年财政拨款	1,520,638.00	
	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0.00	
项目 绩效 目标	项目总目标		年度总体目标		
			按照计划完成检察宣传费用、检察档案数字化加工费、检察政策理论研究费等3个子项, 对需要进行验收的项目进行验收并验收通过。通过项目的实施, 保障检察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。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(/项目)指标值	
绩效 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检察宣传工作完成率	=100.00(%)	
			书籍采购完成率	=100(%)	
			档案数字加工完成率	=100(%)	
		质量指标	档案数字化加工合格率	≥98(%)	
		时效指标	宣传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
			档案数字化加工完成及时性	及时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档案电子化水平	提升	
		社会效益指标	宣传对象法制意识	提升	
			检察院社会影响力	提升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信息公开程度	公开	
		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宣传对象满意度	≥90(%)		